

关于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复

陕西广电网络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发来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收悉。作为你公司控股股东，现就此函回复如下：

截止 2018 年 11 月 29 日，我公司不存在依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我公司承诺至少未来 3 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

陕西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



关于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的回复

陕西广电网络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发来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》收悉。作为你公司实际控制人，我单位现就此函回复如下：

截止 2018 年 11 月 29 日，我单位不存在依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我单位承诺至少未来 3 个月内不会策划上述重大事项。

特此回复

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

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

